

2024 年度财务报告 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110Z017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5]110Z0173 号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维通信）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容诚审字[2025]110Z0034 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资金占用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注释 2）、附注五（注释 6）及附注十五所述，奥维通信 2024 年度通过预付原材料采购款的方式向关联方转移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述业务形成资金占用余额 19,703.45 万元。对上述业务所形成的资金占用金额是否准确，是否仍存在其他资金占用，以及这些占款未来是否可以收回，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做出恰当判断，以确定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及披露是否真实准确。

（二）持续经营事项

奥维通信经营的通信业务于报告期内大幅减少，金属制品业务成为 2024 年度主要营业收入来源。如本报告二、（一）资金占用事项所述，奥维通信因大额资金被占用而导致金属制品业务经营受到重大影响。

以上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奥维通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虽然奥维通信在财务报表附注二（注释 2）中已披露维持持续经



营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截至审计报告日，这些措施的具体推进计划未充分披露，也未得到有效的实施，奥维通信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奥维通信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三）营业收入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32.3）所述，奥维通信金属制品业务中有部分营业收入系通过若干中间单位销售，这些中间单位中有部分单位与奥维通信存在关联关系；另有部分销售业务通过若干中间环节交易后，存在客户与供应商为同一单位的情况。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前述交易事项的商业合理性、关联方及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以及是否有必要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和披露作出调整。

二、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依据 1：《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十条“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依据 2：第十四条第（二）项“如果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依据 3：《〈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第八、33“当存在多项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不确定性时，在极少数情况下，注册会计师可能认为发表无法表示意见是适当的，而非在审计报告中增加本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的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上述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一和事项三同时涉及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多个财务报表项目和要素，且影响重大；事项二涉及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导致其账面资产、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存在不确定性，均属于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正确理解财务信息并做出恰当决策的主要考虑因素。因此，我们判断上述事项对奥维通信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重大且广泛。

根据我们已获取的审计证据，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可能存在重大错报。但是由于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因此，我



们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可能产生的错报的金额及范围，不属于“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如果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否定意见”的情形。

三、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奥维通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对上述无法表示意见的主要内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对报告期内奥维通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

四、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

我们在审计中使用的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相关情况如下：

选取的基准：利润总额的绝对值

使用的百分比：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5%

选取依据：奥维通信是以营利为目的的企业，利润是奥维通信大多数财务报表使用者最为关注的财务指标，但奥维通信本年度亏损，因此我们根据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5%确定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

计算结果：207 万元

上述基准及百分比比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本专项说明仅供奥维通信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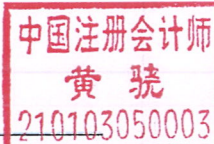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奥维通信容诚专字[2025]110Z0173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晓



黄晓（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玉宝



王玉宝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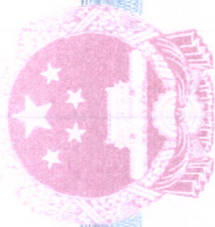
孙宇航



孙宇航

2025 年 4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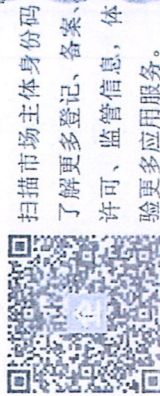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8811.5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03 月 0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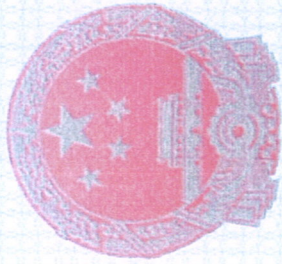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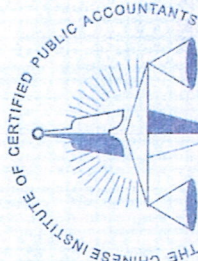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22698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黄晓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03-28
工作单位	密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辽宁分所
身份证号码	21050219740328121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0年度
检验合格
辽宁注协检(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1010305000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08 月 15 日

2019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3)
4月28日

辽宁注协检CPA
合格
2021年8月





姓名	王玉宝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07-09
工作单位	盛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辽宁分所
身份证号	2201821982070913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3)
4月28日



证书编号: 11010032376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4 年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辽宁注协检(年)
合格
2021年8月





姓名	高学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08-31
工作单位	众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辽宁分所
身份证号	210603198408310510
Identity card No.	



验登记
v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43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